

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
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管理客戶服務中心
2. 編號	LOCUSM402A
3. 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所有海運、空運及速遞經營者。具此能力者，能掌握客戶服務管理知識，管理客戶服務中心，對員工作出清晰指導，有效地執行客戶服務管理。
4. 級別	4
5. 學分	9 (僅供參考)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客戶服務中 心的認知 ◆ 明白客戶服務中心與公司主要業務的關係 ◆ 瞭解物流業實際的運作，掌握營銷的環境 ◆ 掌握利用市場策略影響消費者行爲的方法 ◆ 瞭解物流業客戶對客戶服務中心所要求的服務，包括：接待、查詢、處理投訴及業務推廣等，並瞭解不同客戶對服務質素的要求 ◆ 瞭解影響客戶對服務整體印象的因素，包括：接待處環境、接待處地點、接待員的溝通技巧、處理問題所需的時間及提供解決問題的方法 ◆ 掌握管理客戶服務中心技巧 ◆ 瞭解與客戶服務中心運作相關的法例</p> <p>6.2 制定客戶服務中心政策 ◆ 明確界定公司服務的宗旨和目標，並制定服務的運作形式 ◆ 運用有效的方法，評估和滿足服務使用者的需要 ◆ 清楚界定職員及有關管理人員的職務及責任</p>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明確界定管理及控制服務質素水平所需的程序和指引 ◆ 聯絡相關部門，為客戶服務中心實施有效的人力資源政策 ◆ 制定措施使員工遵守相關的法律條例 ◆ 制定評估及收集意見政策，以檢討服務表現
7. 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(i) 能制定客戶服務中心的政策及員工服務指引，使客戶服務中心有效地運作。</p>
8. 備註	